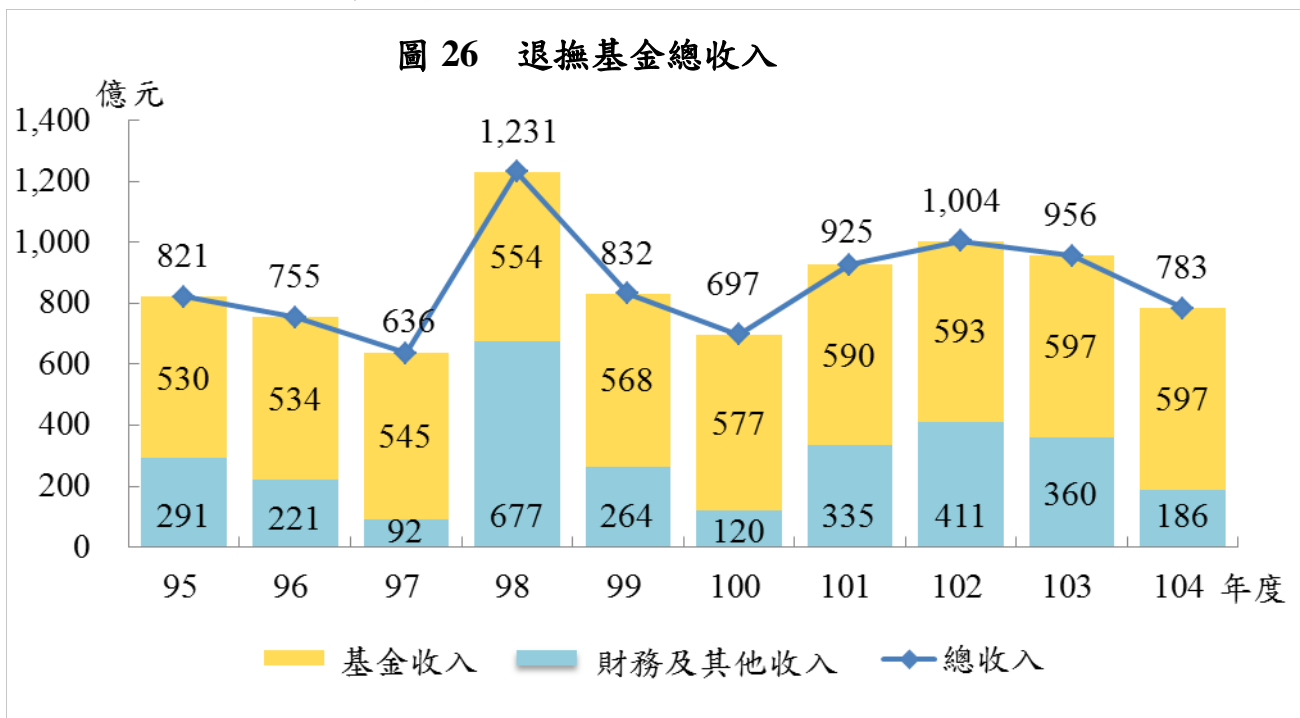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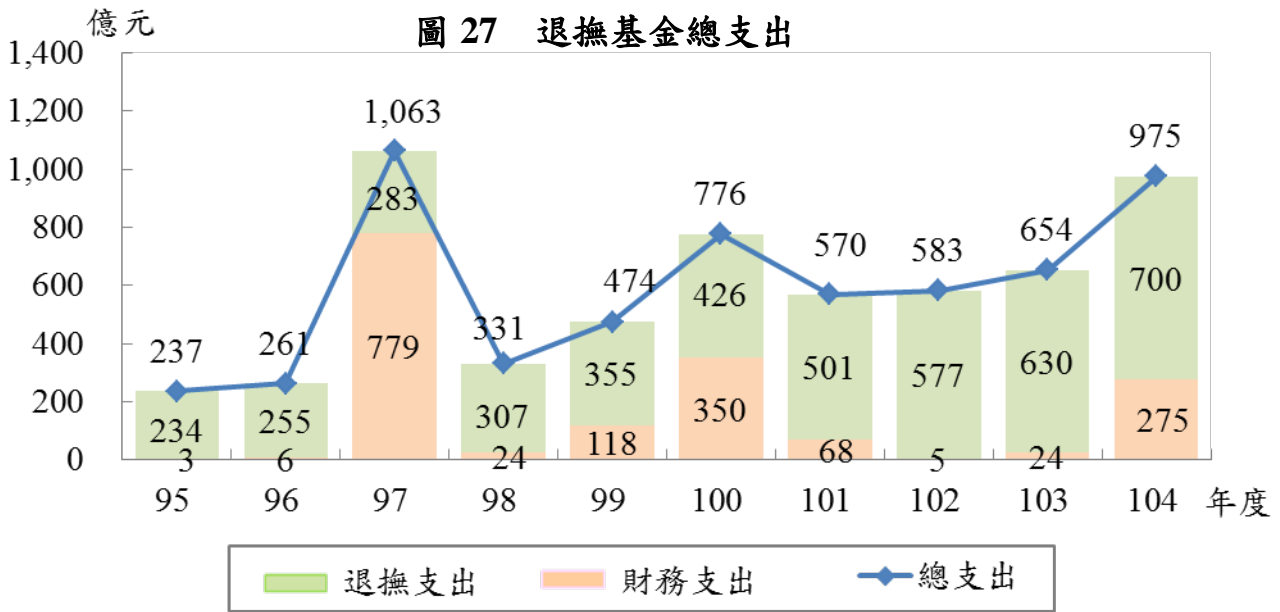
十一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收支

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係依軍、公、教人員相關退撫法制規定，由政府與參加人員共同撥繳費用所成立，目的係為保障軍、公、教人員之退撫所得，健全政府人事體制，穩固軍公教人員退撫經費來源，發揮安老卹孤之功能。

(一) 104 年度退休撫卹基金收支情形

1. **退撫基金總收入**：104 年度為 783 億 3,496 萬 4 千元，較上年度 956 億 1,853 萬 3 千元，減少 172 億 8,356 萬 9 千元（18.08%），主要係因財務及其他收入減少 173 億 5,436 萬 6 千元所致。其中基金收入為 597 億 2,963 萬 1 千元，係來自參加人員每月所繳納的款項，平均每月 49 億 7,746 萬 9 千元；財務及其他收入 186 億 533 萬 3 千元。
2. **退撫基金總支出**：104 年度為 975 億 4,109 萬 3 千元，與上年度為 653 億 9,872 萬 9 千元比較，增加 321 億 4,236 萬 4 千元（49.15%），退撫支出及財務支出各增加約 70 億及 251 億，尤以財務支出增加幅度頗大，較 103 年增加 11 倍多。總支出中，退撫支出為 700 億 3,484 萬元，占 71.80%；財務支出為 275 億 625 萬 3 千元，占 28.20%。
3. **累計數**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退撫基金累計總收入為 1 兆 3,670 億 1,043 萬 7 千元，累計總支出 7,965 億 5,991 萬 7 千元，累計賸餘 5,704 億 5,052 萬元，累計國庫撥補數 27 億 2,094 萬 7 千元。





(二) 近 10 年退休撫卹基金收支情形

基金收入近 10 年呈逐年成長趨勢，96 年度至 99 年度為參加基金人數成長，100 年度為公教人員薪俸調升 3%，102 年度則為公教人員平均俸額增加所致，104 年度基金收入達 597 億 2,963 萬 1 千元；而退撫支出亦隨著累計退休人數增加而增加，由 95 年度 234 億 2,040 萬 8 千元，逐年增加至 104 年度 700 億 3,484 萬元。

圖 28 退撫基金收支比較

